#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与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4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王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 则》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王芳因公出差缺席,委托董事王敏代为表决。

董事郑能恒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熊志辉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李忠轩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麦地东路支行申请授信 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麦地东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 (含),期限为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先生和王芳女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授信事项以银行审批和最终签订的相应合同为准。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和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和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

编号: 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敏、王芳、彭月初、熊志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敏、王芳、彭月初、熊志辉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敏、王芳、彭月初、熊志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王敏、王芳、彭月初、熊志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4)。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拟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查意见》
  - 3、《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